

法國政府考慮強制業者公布使用奈米材料之相關資訊



茲因回應2008年針對環境議題所召開之國家諮詢會議，並考量整體環境變遷快速，有待解決之相關問題與過往相較已有所不同，法國政府於2009年1月7日公布新修正之環保法令草案，力求與時俱進；其新環境法規草案著重以下主題：建築與都市計畫、交通、能源與氣候、生物多樣性、風險、健康與廢棄物處理。

其中值得注意者，係針對可能導致危害環境或人體健康的奈米粒子材料，於新法中加以規範。依該新環保法草案第73條，除非個案內容有損國家安全因而為特例之外，現行製造、輸入與使用奈米粒子材料於產品之業者，必須就該奈米材料之性質、數量與使用方式加以揭露，使公眾周知；此外，於主管機關的要求下，業者應評估並呈報該奈米材料之暴露程度與所潛藏之風險。

之所以將奈米粒子納入規範當中，係參考「化學物質登記、評估、授權和管制法」(Registration, Evaluation, Authorisation and Restriction of Chemical substances, REACH)，基於永續發展之目標，因而於產品製造及銷售的過程中，賦予製造商與進口商特定之責任與義務；亦即業者必須以負責任之態度製造、進口或使用化學物質，進而取得該化學物質之相關資訊，使之透明化，以確保人體健康和環境免於受到負面影響，促成風險管理措施之順利運行。

該等觀念彰顯了本次法國環境法規修改之特色，其六大主題之規範更需要諸多政府部門的通力合作；再者，法國於積極發展奈米科技的同時，以客觀之態度審視其優缺點，試圖掌握奈米粒子材料之特性，作為管理潛在風險之判斷基準。該法案於2009年2月10日送至議會待表決，後續發展仍值得注意。

相關附件

- http://www.developpement-durable.gouv.fr/IMG/pdf/Texte_du_PJL_GE_2_cle21193f.pdf [pdf]
- http://www.developpement-durable.gouv.fr/IMG/pdf/Guide_Simplifiefinal_cle76616c-1.pdf [pdf]
- http://www.developpement-durable.gouv.fr/IMG/pdf/PJL_Resume_OK_cle0afcb1-1.pdf [pdf]

陳羿谷 編譯整理

上稿時間：2009年02月19日

http://www.developpement-durable.gouv.fr/IMG/pdf/PJL_Resume_OK_cle0afcb1-1.pdf，最後瀏覽日：2009年02月18日

http://www.developpement-durable.gouv.fr/IMG/pdf/Guide_Simplifiefinal_cle76616c-1.pdf，最後瀏覽日：2009年02月18日

資料來源：http://www.developpement-durable.gouv.fr/IMG/pdf/Texte_du_PJL_GE_2_cle21193f.pdf，最後瀏覽日：2009年02月18日

